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陈侃主持会议，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监事审议，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内容详见2024年8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以及2024年8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意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其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准确地反映出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未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定期报告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审议通过《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内容详见2024年8月26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授权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增加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内容详见 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以及 2024 年 8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报》披露的《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 2024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